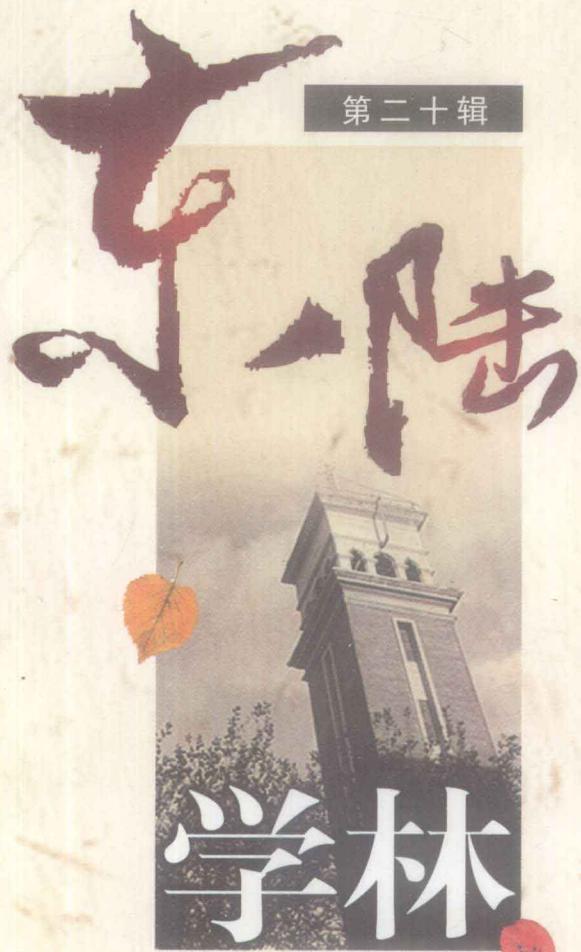


DONGLU DISSERTATIONS

第二十辑



云南大学研究生论丛
《东陆学林》编委会 编

云南大学出版社
YUNNAN UNIVERSITY PRES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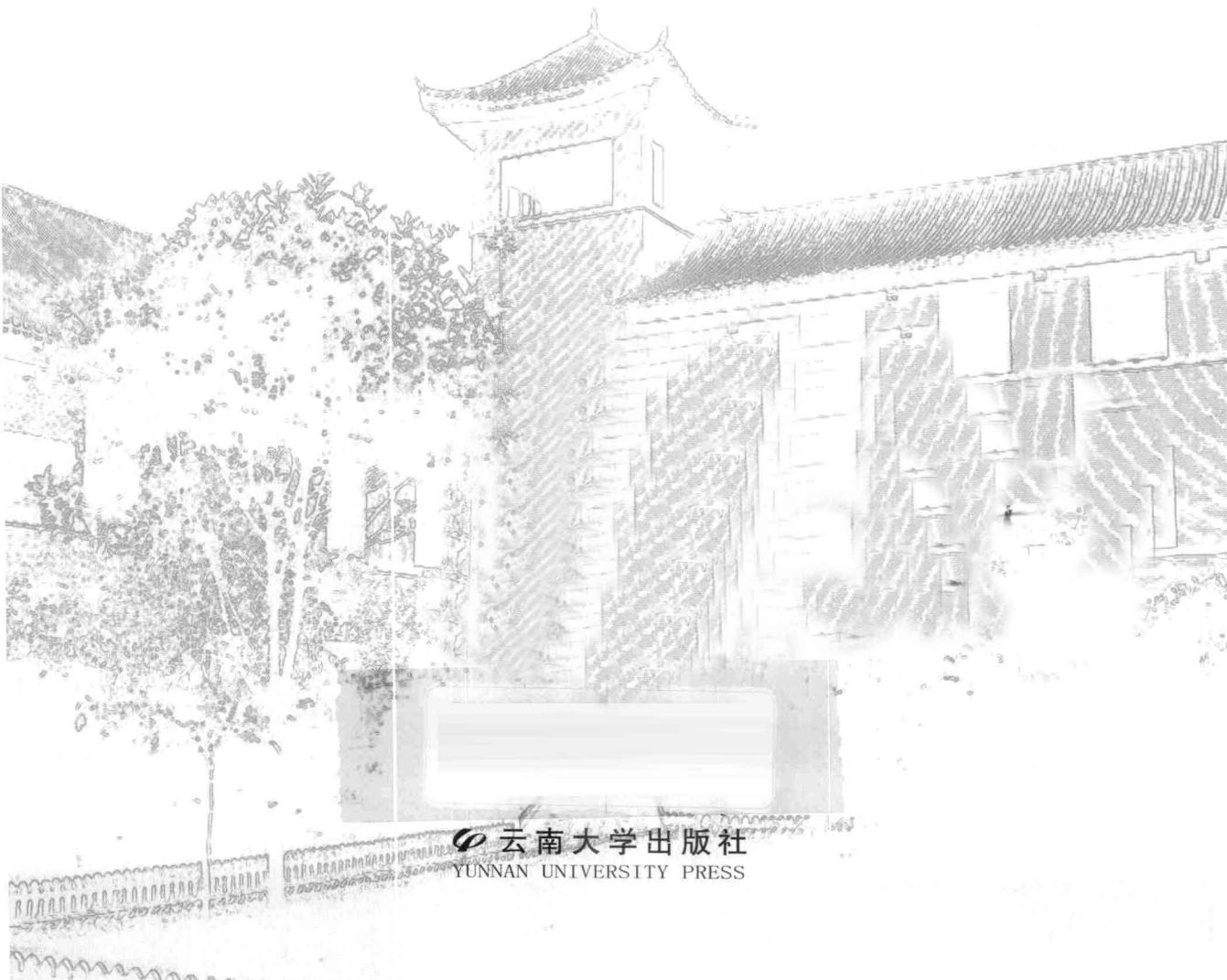


东陆学林

DONGLU DISSERTATIONS

云南大学研究生论丛
《东陆学林》编委会 编

第二十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东陆学林·第20辑/《东陆学林》编委会编. —昆明：
云南大学出版社，2011
ISBN978 - 7 - 5482 - 0477 - 0

I . ①东… II . ①东… III . ①云南大学—研究生—文
集 IV . ①Z429. 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05597 号

东陆学林第二十辑
《东陆学林》编委会 编

责任编辑：冯 峨

封面设计：刘 雨

出版发行：云南大学出版社

印 装：昆明宝王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张：23.625

字 数：600 千

版 次：2011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201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978 - 7 - 5482 - 0477 - 0

定 价：56.00 元

地 址：昆明市翠湖北路 2 号云南大学英华园内
(邮政编码：650091)

发行电话：0871 - 5033244 5031071

网 址：<http://www.ynup.com>

E-mail：market@ynup.com

《东陆学林》第二十辑编委会成员

主 编：林文勋 姜子华

副主编：赵琦华 兰尧中 段红云

执行副主编：包崇许

编委（按姓氏笔画为序）

甘霆浩 叶 渊 兰尧中 包崇许 吕其梅 闵红云

林文勋 赵琦华 姜子华 段红云 徐媛媛 徐 瑾

姬乃建

目 录

• 哲学管窥

重拾幸福

——马克思之幸福观简论 孙柏林 (1)

浅析马克思的自然观

——兼论对人类中心主义和自然中心主义两种自然观的超越 曹睿 (6)

浅论美学视阈中的王维山水诗 范龔龔 (10)

• 经济纵横

南诏、大理贝币新探

——基于货币非国家化的理论 刘涛 (16)

社会转型期我国家庭结构变迁对养老保障影响的研究 段海红 (20)

云南省中等城市发展问题与对策研究

——以曲靖市为例 朱卫东 郭家源 (25)

城乡农副产品物流配送策略的分析研究

——以大理白族自治州南涧县为例 李静 (30)

略论老挝矿业的现状及其展望 朱青春 (37)

• 法学评论

论校外人员侵害未成年学生人身权益与教育机构的管理职责

——以“福建南平校园惨案”为例 华志文 (44)

我国反垄断法中引入惩罚性损害赔偿制度的分析 蓝娟 (49)

从 PICC 的角度浅析合同自由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 卢扬逊 王茜 (54)

制度形成中的偶然与必然

——从马伯里诉麦迪逊案谈开始 徐清 (60)

• 政治学探析

- 浅议浦薛凤对云南大学政治学系的历史贡献 段 鑫 (67)
试论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党对台工作指导思想的创新发展 汤家鹏 (75)
印度在缅甸的战略利益 李忠林 (81)
贞观集团的民族治理思想及现实意义 罗 丹 (86)
转型期西部民族地区城市群体性突发事件的特点及成因分析 宋瑞琛 (92)
云南民族自治地方县级政府在实施人才强国战略中的基本责任 王雨婷 (97)
试论印越关系的发展及其影响 申中将 (102)

• 民族学视野

丧葬仪式中的象征人类学分析

- 以马关县山车村汉族丧葬仪式为例 陈兴艳 (107)
多元文化影响下的云南迪庆维西玛丽玛萨文化解析 乔文红 (113)
“金齿”考 冯海晓 (120)
人神间的交流
——以凤翔白族村“送平安子”仪式为例 许沃伦 (125)
通海县兴蒙乡蒙古族宗教世俗化探析 周晓光 (131)

卡西尔符号视阈之下的人性观研究

- 兼谈文化人类学学科细化现象 木 薇 (137)
金沙江中下游傣族研究的学术回顾 毕 芳 (142)
20世纪前半期中国人类学中的瑶族研究 黄禾雨 (151)
送礼习俗的文化人类学分析

- 以重庆市石柱土家族自治县邻村为例 巴 丹 (158)
国家视野下的民国政府对云南民族的研究和治理 李 军 (164)
小凉山彝族民间传统社会支持研究

- 以宁南彝族自治县战河乡松树河村为例 陈 浩 卢学英 (169)
瑶族“度戒”仪式功能研究 陈业强 陈 浩 (174)
中元节流变探析 何春燕 王晨娜 赵 越 (179)
普米族的习惯法及其在现代社会中的作用

- 以云南怒江州兰坪县河西乡玉狮场为例 马贤余 段红云 (189)
云南德宏民间吹管乐器小记 童媚娟 金 红 (196)

• 社会学剪影

“山寨”现象产生的社会动因和社会心理基础

——基于发展社会学的视角 保跃平 (202)

安徽省芜湖市佛教居士养老模式分析 贾洁 (208)

昆明越南、缅甸留学生社会文化适应情况的影响因素分析

——以云南大学的越南、缅甸两国留学生为例 莫力 (214)

农村离婚现象产生的原因

——基于 L 村个案访谈的资料分析 王馨慧 (220)

以自由为基础的发展观对农村社会工作的启示

——以农村扶贫工作为例 刘芳 徐兴文 (226)

中缅边境两个哈尼族/阿卡人村寨的橡胶种植与社会变迁 张雨龙 (231)

我国群体性事件的双重社会功能及分类研究 廖勋宸 (237)

农村代课教师二重身份研究 张琪仁 (243)

• 高教研究

高等院校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项目工作的实践和思考

——基于云南大学近三年高校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工作实践

..... 叶渊 王熙 敬红 夏文贵 (246)

对大学学术自治和学术自由合理性及其限度探讨

——读布鲁贝克《高等教育哲学》有思 舒礼平 (253)

网络成瘾大学生成长的人文关怀

——马斯洛需要层次理论角度 高蕾 (259)

论蔡元培的女子教育思想 赵加玲 (265)

从成人教育的结构看目前成人教育存在的问题 马月成 (269)

知识经济背景下成人高等教育的转型 韩超 (274)

试论新时期里中国成人高等教育的角色定位 肖典慧 (279)

建立混合式学习策略

——边疆民族地区成人高等教育学习者学习现状及对策研究

..... 杨翰馨 杨洪耀 (282)

论研究生研究能力的培养与提升 梅晓芳 (289)

• 语言应用

- “食”部字中的古代文化信息 赵 翩 (292)

• 史学探微

- 《通鉴·唐纪》的主要史源初探 郭 硕 (298)

- 中国古代官方史学的价值取向 彭洪俊 (304)

• 管理探索

- 教育人力资源管理视野下的高等教育人才浪费现象探析 杨洪耀 韦 芳 (310)

- 基于组织流程的企业组织能力进化的自组织特性浅析

..... 赵东红 李冯筱 可 星 (316)

- 文化遗产保护视野下的白族档案研究

——云南大理凤羽白族村调查 杜 钊 赵局建 (322)

- 我国政府制度建设研究综述 韩 嵩 丁 璐 周小琳 (327)

- 云南大学本科生对图书馆传统资源和电子资源使用行为的对比分析 王澜瑾 (332)

- 基于文献计量的云南省 19 所本科院校图书馆科研实力分析 黄体杨 刘利芳 (351)

- 在城市社区中开展 living library 活动初探

——由张小余老人事件引发的思考 刘利芳 (358)

- 浅谈高校图书馆数字资源建设与安全管理 贺 娜 杜 钰 (364)

• 哲学管窥

重拾幸福

——马克思之幸福观简论

孙柏林*

摘要：马克思通过对现代性生产方式的深刻反思和批判，直接或间接地表达了他关于“人的幸福”的观念，如劳动是幸福的前提和可能、人的全面发展才是幸福等。马克思的幸福观对于今人而言，具有促进人在现实中的解放，实现人性的复归，从而使其“重拾幸福”的重要意义。

关键词：马克思 幸福 劳动 全面发展

引言

幸福是人的一种完满的状态，在伊壁鸠鲁那里就是：“身体的无痛苦，灵魂的无纷扰。”^①然而，现代社会伴随着科学技术和市场经济的迅猛发展，人们的物质欲求空前高涨。在社会发展进步的同时，拜金主义、享乐主义、个人主义也迅速滋长蔓延。人被物化、工具化，精神疲软、价值观迷失的现象日趋严重，由此而造成的人与自然、人与社会、人与自身的矛盾也越来越尖锐，人似乎越来越不像人了，也越来越不幸福了。人本来应该是一种“自由、自在的存在物”^②，而在如今的现实生活中，这些都似乎被限制了，人成了一种“无根、孤独、不自由”的存在……在这样的情况下，我们迫切需要重新找寻那种关于“人生活的终极目标、价值和意义”的东西，也即追寻“幸福”之路。马克思通过对现代性生产方式的深刻反思和批判（主要反映在他对“异化”的阐释和扬弃上），直接或间接地表达了他关于“人的幸福”的一些观念，他的幸福观对于我们今日之人“重拾幸福”仍具有很好的学习和参考价值。

* 作者简介：孙柏林（1985—），男，云南大学人文学院2009级美学专业硕士研究生。

① 参见《古希腊》第欧根尼·拉尔修：《名哲言行录》，马永翔等译，吉林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693页。

② 参见《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选自《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120页。

一、劳动是幸福的前提和可能

人是一种对象性的存在物，^① 而这种对象性关系包含两种情况：

首先是人与自然对象之间的关系。马克思对此进行了论证：人作为有生命的自然存在物，一方面具有自然力、生命力，是能动的自然存在物；另一方面作为自然的、肉体的存在，又是受动的、受制约的和受限制的自然存在物。人所具有的能动性和受动性产生于人与自然的分化及其相互作用中。

其次，对象性关系还表现为人与社会的对象性关系。人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② 马克思认为，人类是通过自由、自主的活动（即狭义的劳动）来发展自身的。

人们的幸福生活从何而来？既不能靠他人的“施舍”，也不能靠大自然的“恩赐”，而是要靠自己去创造。劳动是幸福的源泉，没有劳动，就不会有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的条件，就不能享受到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的幸福。从这个意义上说，幸福是劳动的结果；人类不仅是享受者，而且首先是劳动者和创造者，如刘喜珍概括马克思的观点：“物质享受一旦成为目的本身，它便会失去人的面貌。作为真正的人，应该有他的全部生活内容，不仅享受而且创造。创造才是真正的生活内容。”^③ 没有劳动，人类就不能走出茹毛饮血的原始野蛮生活，甚至不能生存和发展。在劳动过程中，劳动者不仅创造了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而且能充分自由地发展和发挥其体力和智力，逐步接近或达到自己所追求的理想目标，从而产生精神上的满足感。

当然，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劳动本身也经历了一个从原始的为了生存的自由劳动（有限的自由活动）——被迫的强制劳动（肉体受折磨、精神遭摧残，即异化的劳动）——追求自身发展的自由的、创造性的劳动（真正的人的活动）的历程。

而我们所讨论的“劳动是幸福的前提”，有必要具体阐释一下，这里的劳动是具有双重性的：

首先，它是指人类一切的物质和精神的创造、生产的活动（即广义的劳动），不管是原始社会为了“生存”而进行的获取生活或生存资料的劳动，还是阶级社会里强制的、被迫的劳动，这些都为实现人的幸福提供了可能性；因为“一当人开始生产自己的生活资料的时候，这一步是由他们的肉体组织所决定的，人本身就开始把自己和动物区别开来。人们生产自己的生活资料，同时间接地生产着自己的物质生活本身”。^④

其次，只有追求自身发展的自由、自主的创造性劳动，这才是真正的人的、本质的活动，只有这样，人们才可能是幸福的；因为这种自由、自主的活动已经包含了一种精神的状态。有的学者这样总结出马克思的观点可供我们参考：“幸福不只是物质需要的满足；在自由、自主的劳动活动中，自己的才能和智慧得到充分的发展和被社会所利用，才是真正的幸福。幸福就是自己的全部精力和能力在社会事业上得到充分发挥的一种感受，一种

① 参见魏小萍《追寻马克思》，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第2~11页。

② 《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选自《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6页。

③ 刘喜珍：《西方幸福观的理论形态及其嬗变》，载《北方工业大学学报》2000年第6期。

④ 《德意志意识形态》，选自《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67页。

精神上的满足感。”^① 在当前的社会生产方式的背景下，人们的劳动大多是异化的，尤其是直接参与劳动的主体——劳动者本身；而“资本的人格化”有产者（资本家），他们没有对生存的担忧，劳动相对是自由的，因而更能追求人自身的发展。人们所追求的幸福是在现实世界之中的，它不是先在的（在人之前就已经存在），也不是外在的（即不是现实世界之外的彼岸世界）；人性也不是先在的、外在的，而是存在于人本身，只是现在被“遮蔽”了；追求幸福本身就是寻求人自身的本真状态，而“重拾幸福”也是要回到人的本真状态。

二、人的全面发展才是幸福

人的全面发展，我们认为包含两个方面的含义：一是作为社会的普遍的人，每个人都得到发展；二是作为单独个体的人，在各个方面得到发展，如精神与物质双方面的满足、各种职业间的自由等，“而在共产主义社会里，任何人都没有特殊的活动范围，而是都可以在任何部门内发展，社会调节着整个生产，因而使我有可能随自己的兴趣今天干这事，明天干那事，上午打猎，下午捕鱼，傍晚从事畜牧，晚饭后从事批判，这样就不会使我老是一个猎人、渔夫、牧人或批判者”^②。

物质生活与精神生活的结合、个人与社会（集体）的统一是构成幸福的主要内容。相比物质生活，幸福更加体现在人的精神生活方面。人首先是一个生物体，它需要基本的物质条件以维持生命的延续，因此必须要有一定的物质生活保障，因而物质生活资料的满足就是幸福的必要条件（只有人活着才可能产生幸福感）。可以设想，一个生活在物质匮乏社会中的人，为了生存他不得不每天四处奔波、食不果腹、衣不蔽身、居无定所，他怎么可能体会到人生的幸福呢？当然，物质生活也只是提供了一种幸福的可能，而这种可能最先是由劳动创造的。有良好的物质生活并不就是生活的幸福，而只能说是一种快感而已，即身体或肉体的暂时愉悦状态。如赫拉克利特所说的：“如果幸福在于肉体的快感，那末就应当说，牛找到草料吃的时候是幸福的。”^③ 人生的目的就在于追求理想的幸福生活，追求一种有意义的生命活动，因此，人需要一种高品质的精神生活。一个人只有用科学的、高尚的精神生活指导物质生活，才能领略到生活的真谛，才能体会到十足的幸福。只有物质的满足，没有精神的滋润，生活就会空虚、颓废；只有精神的寄托，没有物质的供给，幸福的生活就会成为海市蜃楼。

马克思在阐释人的属性的时候就说明了，人是自然属性（物属性）与社会属性的统一体，而社会属性才是人的本质属性。前面我们谈了许多关于人的自然属性的问题，这里重点讨论人的社会性。“人的本质不是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在其现实性上，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④ 那么马克思说的关于“人的自然性与社会性”是怎样统一的呢？马克思的“自然”其实是人化的自然，而不是纯粹的自然。人的自然属性是社会化或人化、

^① 黄晓天：《西方幸福观的历史回眸与现实思考》，载《山东行政学院学报》2005年第6期。

^② 《德意志意识形态》，选自《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85页。

^③ 章海山：《西方伦理史话》，辽宁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55页。

^④ 《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选自《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60页。

历史化了的自然属性，只有当人生活在社会历史背景下，我们才能谈他的自然属性。比如狼孩、猴孩等，他们在严格意义上讲不是真正的人，而只是人形的动物而已（从这个意义上讲，完全无自我意识的精神病人也不能算做是人，当然从伦理道德来看又是另外一回事了）。人是社会的人，而社会是人的社会，人与社会是统一的。在马克思看来，当人类社会发展到“共产主义”时期，人的即社会的，社会的即人的，“私有财产的积极的扬弃，是人从宗教、家庭、国家等等向自己的人的即社会的存在的复归……它（共产主义）是人向自身、向社会的（即人的）人的复归”^①。

然而，在现今的社会背景下，个人与社会有时是不一致的，因此，个人幸福与社会的幸福也是有差别的。那么它们之间具体是怎样的关系呢？亚里士多德认为：“幸福亦需要外界的善为助。因为，没有外在条件，便不可能或难于做出高尚的事。”^② 个人幸福的实现离不开社会条件，一个人人生价值的实现程度固然有赖于个体自身的努力，但在客观上受社会历史条件所制约。只有在一个基本公平、正义的社会中，个人的幸福才有实现的可能。同样，只有生活在这个社会中的成员感到人生存在幸福的可能性，这个社会才有可能被称为是公正的。所以“从总体上说，一个人的人生存在问题上所能达到的可能幸福的最高限度，是由他所生活于其中的那个社会在宏观整体上规定的”^③。

说到这里，似乎我们还只讨论了个人幸福要以社会环境为基础（也可以说是社会的幸福为个人的幸福提供了条件）；但是，当个人幸福与社会幸福（多数人的幸福）相冲突时（比如在当今社会，有些人以“精神自由、独立人格”为幸福，而许多人以“追逐权利，满足欲望”为幸福），虽然马克思认为这种冲突只存在于一定的历史时代，那么，此时个人幸福何以实现？在马克思看来，社会也是一个不断发展的有机体，在各个不同的阶段里面，人们都有一种比较统一和集中的价值观以及由此产生的行为活动。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里，人的不自由与异化是一种必然，但是这里面也蕴含着并不断滋长着“自由”或“人性复归”的因素。因此，个人幸福要以实现社会的幸福为出发点和归宿，当然这也绝对不是要反对个人幸福，“个人总是并且也不可能不是从自己本身出发的”^④。全面、完整的幸福论并不排斥个人幸福，相反，它积极主张为实现正当的个人幸福、为能自由地发挥个人的才能和力量尽可能创造条件。所谓正当的个人幸福，不是对他人成果和利益的侵吞，更不是对社会整体幸福的损害，因为“当一个人专为自己打算的时候，他追求幸福的欲望只有在非常罕见的情况下才能得到满足”^⑤。

总而言之，社会公正是个人幸福的必要条件，个人的圆满存在也有赖于一定的社会客观条件，离开社会生活，幸福就成了无源之水、无本之木。没有一定的社会客观条件，就谈不上幸福；而在一个不公正的社会里，人们也很难有高尚的道德修养，也不太可能有正确的幸福观；但是说社会不公正就没有个人幸福感，这也是不正确的，还有一些品德高尚的人为大众为他人的幸福而感到幸福的人存在。

我们这里还要强调一下，所谓的“社会幸福”，从本质上讲是“集体幸福”之中的一

① 《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选自《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120~121页。

② 周辅成：《西方伦理学名著选辑·上卷》，商务印书馆1964年版，第288页。

③ 高兆明：《幸福论》，中国青年出版社2001年版，第129页。

④ 《德意志意识形态》选自《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第274页。

⑤ 刘喜珍：《西方幸福观的理论形态及其嬗变》，载《北方工业大学学报》2000年第6期。

种更加大众化、普遍化的形式（大集体幸福）。集体幸福还包含小集体或团体、阶级的幸福等等。个人幸福不是以“小集体幸福”为标准，而是要以“社会幸福”为指向。

最后，我们用马克思的两段话来结束这个话题：“全面发展的个人——他们的社会关系作为他们自己的共同的关系，也是服从于他们自己的共同的控制的——不是自然的产物，而是历史的产物。要使这种个性成为可能，能力的发展就要达到一定的程度和全面性，这正是以建立在交换价值基础上生产为前提的，这种生产才在产生出个人同自己同别人的普遍异化的同时，也产生出个人关系和个人能力的普遍性和全面性。”^① 人的自由和全面发展（即幸福）建立在社会发展的基础上，同时个人的幸福是社会全体幸福的条件，“代替那存在着阶级和阶级对立的资产阶级旧社会的，将是这样一个联合体，在那里，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②。

结语

马克思的幸福观始终穿插在他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尤其是“异化劳动”对人的“遮蔽”的反思和批判之中，并不是孤立的。他的幸福观带有比较纯朴的色彩，与人们的生活紧密相关。这对于“无根、孤独、不自由”的今人，使其达到在现实中的解放与人性复归，从而“重拾幸福”，具有很重要的借鉴意义。

参考文献：

- [1] 韩庆祥：《马克思主义人学思想研究》，河南人民出版社 1996 年版。
- [2]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
- [3] 博托莫尔：《马克思主义思想辞典》，陈叔平等译，河南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版。
- [4] 魏小萍：《追寻马克思》，人民出版社 2005 年版。
- [5] 阎树森：《〈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的解释与探讨》，求实出版社 1987 年版。
- [6] 张曙光：《人的世界与世界的人》，河南人民出版社，1994 年版。
- [7] 周辅成：《西方伦理学名著选辑·上卷》，商务印书馆 1964 年版。
- [8] 高兆明：《幸福论》，中国青年出版社 2001 年版。
- [9] 赵天成，李娟芬：《马克思的幽灵与现实》，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4 年版。

^① 《政治经济学批判》选自《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6 卷（上），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108 ~ 109 页。

^② 《共产党宣言》，选自《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294 页。

浅析马克思的自然观

——兼论对人类中心主义和自然中心主义两种自然观的超越

曹 睿*

摘要：环境问题是 21 世纪人类面临的重大问题。笔者认为马克思的自然观是一种对立统一的自然观。目前我们面对的理论大略分为“人类中心主义”和“自然中心主义”，本文将简析这两种理论前提下的自然观及马克思的自然观对这两种观点的超越。

关键词：人类中心主义 自然中心主义 人与自然同一 对立统一

我们从未遇到像今天这样的状况：人类的活动破坏了自己赖以生存的自然条件，使整个地球陷入资源枯竭和环境污染的危机中，同时也使自身陷入了危机。当我们不断用智慧改变着生存环境时，却也不得不时时提防着自然的反击。面对现状，我们不得不对人与自然的关系问题进行重新思考。经济社会中生态破坏、环境污染、能源减少、资源匮乏等危机涉及人类文化、人文价值等深层问题，从哲学上说，是人与自然的关系问题。

一、人类中心主义的自然观

古希腊以来，人类中心主义价值观一直是支配人类文明进程的主导力量。这种价值观在改变人与自然的原始关系、提升人的地位上曾产生了决定性的作用。但是，这种价值观在人的地位提升后被不恰当地发挥了——人不仅要求平等，而且要求做自然的主宰者。尽管在长期的演变中，它的形态变化很大，但本质上仍然主张把人看做是一切存在与价值的中心。人类中心主义的文化传统有两大因素：基督教和哲学。

在基督教传统中，自然界并不是一个自我产生、自我维持的物质世界，而是上帝的创造物。“我们要照着我们的形象、按照我们的样式造人，使他们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地上的牲畜和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虫。”^①“上帝就赐福给他们，又对他们说：‘要生养众多，遍满地面，治理这地；也要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和地上各样行动的活物。’上帝说：‘看哪！我将遍地上一切结种子的蔬菜和一切树上所结有核的果子，全赐给你们作食物。’”^②《圣经》里的这些语句暗含这样的含义：一切上帝的创造物中，只有人是按上帝自身的形象创造的，只有人才具有灵魂，是唯一有希望被拯救的存在。“正如宗教世界观使上帝成为世界的君主一样，在上帝的特别关怀下，他使人成了地球上的主人。宗教世

* 作者简介：曹睿（1987—），女，云南大学人文学院 2009 级哲学系马克思主义哲学专业硕士研究生。

① 《圣经·创世纪》第 26 节。

② 《圣经·创世纪》第 28~30 节。

世界观不仅是神中心论的，也是人类中心论的”^①。

而在哲学上，基督教所确立的人类中心主义被理性化了。这种人类中心主义理性化的根源可以追溯到古希腊：人被定义为理性的存在，人与动物的区别在于人有理性，人能够用理性来把握世界。普罗泰戈拉对人类的说明证明了这一点：“人是万物的尺度，是存在者存在的尺度，也是不存在者不存在的尺度。”^② 15世纪的文艺复兴运动使理性得到高度弘扬。按照西方传统哲学，自然是人之外并与人相对而存在的自然界，当人们谈论自然界是作为人之外的对象而谈论的。以人为主体的观念在近现代得以充分发展，根源于近现代科学技术的高度发展以及人内在本质力量的充分发挥。这种主体性观念强调人的目的与价值，肯定人为了自身目的对自然的认识和创造。这是一种在人和自然关系问题上始终坚信自然界只是被人用来提供服务的工具，而人是价值的主体，也是价值的判断者的世界观。康德的“人为自然立法”及“人是目的”就是明确的例证。从这个层面上来说，现代化的实质——理性化——已然成为人和自然脱节的重要原因。

人类中心主义是一种绝对的主体主义，它把人与自然对立起来，把人理解为唯一具有内在价值的存在物，把自然视为异己的存在。强调人与自然的完全分离而看不到两者的联系，只见差别，不见同一。

二、自然中心主义的自然观

近代，我们在拔高自己这个物种的同时，不自觉地降低了其他物种的相应地位，深陷于“人类沙文主义”和“物种歧视主义”的窠臼从而“习焉不察”。在这种情状下，产生了一系列对抗人类中心主义的动物解放论、生物中心主义。它们是自然中心主义的不同形态，都企图以自己的学说抬高除人以外的物种的地位，使人类与动植物处于平等竞争地位。重新建立某些生物伦理和环境伦理秩序的“自在自然”是自然中心主义的本质内容。这种自然中心主义在古代中国、希腊、印度的相关理论以及当代生态伦理学中都有体现。

理性发展尚不成熟的古代，人对自然的态度是朴素的。中国儒家有“天人合一”“仁民爱物”理念，道家讲“道法自然”。“在希腊人的心目中，自然是神圣的，他们只要求认识自然而从没来没有想到要改造自然……”^③ 而印度佛教一直有“不杀生”戒律。

当代西方有动物解放论和生物中心主义两大理论。在动物解放论者看来，具有感觉能力的存在物拥有权益：体验愉快和避免痛苦，不管这个利益的主体是谁。如此，我们必须把动物的苦乐权益放在和人同等重要的位置。

自然中心主义者认为一切生命都有价值和权利，人之外的存在不是为人而设的，提出“敬畏自然”的命题。首先，要对自然其他生命保持敏锐的感受性，去体验和同情其他生命。其次，通过对其他生命的同情和关心把人对世界的关系提升为精神关系，从而赋予自己存在的意义。自然不懂得敬畏生命，它产生着又毁灭着生命，包括人在内。如果我们不能超越我们存在的有限性体验整个世界的存在，那么我们就无法获得比其他生命更宽广的维度。自然中心主义者甚至认为：“人的生存要依赖于自然物，但其他生物的生命却不依

^① M. 兰德曼：《哲学人类学》，上海译文出版社1988年版，第81页。

^② 北京大学哲学系编：《西方哲学原著选读》（上册），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第54页。

^③ 张志伟：《西方哲学史》，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341页。

赖于人类。人类即使在地球上完全彻底地消失了，地球生物圈照样能够生存下去。人的消亡不会使其他物种遭受损失，也不会给自然环境带来不良影响。”^① 生物中心主义只看到人与其他生命之间的同一性和同一性的伦理意义，但没有看到两者之间的差异性以及这种差异性的实践意义和现实性。

自然中心主义过分强调人与其他存在物之间的同一联系，忽视甚至淹没了二者之间的差别和特性。自然中心论竭力证明自然具有自身价值并把其提到与人平等的位置，只有同一，没有差别。

三、马克思的自然观是人与自然同一的自然观

马克思主义一度被认为是典型的“人类中心主义”：人和自然彻底分离，自然被看做是受动的对象，而人被看做是征服自然和改造自然的“活的主体”，其结果是造成了心灵对肉体、人对自然、自然和人、物质和精神的二元对立。随着主客二分的形成，自然被视为与人相对立的异己的存在。在这种主客体二分的框架内，自然只是满足主体需要的质料。人的劳动往往被看做是单方面地征服自然，是客体被纳入主体的活动。

但是，我们应重新看待这种观点。马克思是以整体论的思维方式来看待世界、以辩证统一的视角分析人与自然的关系的。人不仅具有物质尺度，同时具有人的内在尺度。“人不仅仅是自然存在物，而且是人的自然存在物，也就是说，是为自己而存在着的存在物，因而是类存在物。”^② 人正是通过对于对象世界的活动，实际地改变对象世界，但他同时被对象世界创造和改变着，并以此实现自由的、有意识的、合乎目的的本质。由此看来，对马克思自然观是人类中心主义的责难的评断显然是有失偏颇的。

辩证统一的观点贯穿了马克思的整个自然观。马克思的自然概念强调自然的优先地位，这种自然既包括自在自然的时间优先性，也包括人化自然的物质基础性。在马克思那里，人与自然是同一的。他说：“所谓人的肉体生活和精神生活同自然界相联系，也就等于说自然界同自身相联系，因为人是自然界的一部分。”^③ 他认为，人是自然的一部分，人和社会活动是在自然界中进行的，人依赖自然生活，不能脱离自然；自然是人类通过活动改变了的自然，是人类学的自然。因而，关于现实世界的研究，无论是考察历史事件，还是考察自然事件，都既要从人的视角，又要从自然的视角出发。但我们要注意的是，马克思自然观的的同一是具有差别的同一，而不是没有条件、没有制约的自然中心主义者的绝对同一。

具体说来，首先，自然界优先于人，人离不开自然界。马克思曾说过：“动物只生产自身，而人再生产整个自然界。”^④ 我们在这里要强调的不是自然中心主义所说的自然主体观点。它包含几层意思：①自然界先于人类历史存在。人类发展生产力包括社会物质生产，人类自身的生产和自然物质生产，都是在自然物质存在的条件下进行的。人类每一次历史变迁都是以上一历史阶段的生产力作为基础而进行的。②人类依靠自然界生活，自然

① 余谋昌 王耀先：《环境伦理学》，高等教育出版社2004年版，第78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169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95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97页。

界为人类提供资料。“没有自然界，没有感性的外部世界，工人就什么也不能创造。”^① 它为人们用以自己开展劳动活动、实现自己的劳动并借以生产出自己需要的产品提供资料，即提供劳动加工的对象。^③ 自然界提供人类生存、享受和发展的资料，它作为人类生命活动材料、对象和工具，是人的无机身体。对于人自身来说，还具有文化，审美，精神享受等重要功能。

其次，没有与人无关的自然界，不能直观、抽象地看待自然。马克思说：“被抽象地孤立地理解的、被固定为与人分离的自然界，对人来说也是无。”^② 他还说：“在人类历史中即在人类社会的产生过程中形成的自然界是人的现实的自然界；因此，通过工业——尽管以异化的形式——形成的自然界，是真正的、人类学的自然界。”^③ 在这里，马克思说的“人类学的自然界”具有两方面的含义：“一方面，它具有自然界的性质；另一方面，它是对象性的存在，表现了人和人的本质力量，因而获得了社会历史尺度，具有了社会历史性。”^④ 这和马克思的“自然的人化”或“人化的自然”思想是相一致的：人对自然的态度即是人对人自身的态度。正如马克思的一个表述：“自然界和人的同一性也表现在：人们对自然界的狭隘的关系制约着他们之间的狭隘的关系，而他们之间的狭隘的关系又制约着他们对自然界的狭隘关系。”^⑤ 对于人类中心主义和非人类中心主义重新思考的结果，即是这种思考世界的科学的思维方式，这是对两种主义本质上理论的超越。马克思的自然观既不支持对自然的绝对征服也不赞同破坏自然，而是追求人类与自然的和谐与统一。一方面，人类自身就是自然界的产物，人类自身的一切都具有自然属性；另一方面，自然是人类的无机身体，人类需依赖自然而生存。所以，只有在这种更高层面上形成对自然的理解之时，才可能达成人与自然真正意义上的和解。

马克思正是以这种超越了普通同一和表面差异的视角来阐述人与自然的关系，既让我们认识到人与自然的内在差异性，又不会忽视人自身与自然的高度同一性。所以说马克思的自然观是真正的辩证的自然观，让我们能够从更深的程度，以一种整体的视域来处理人与自然的矛盾。这对于我们处理当下的环境问题、生态问题、文化问题、伦理问题有着不可低估的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

参考文献：

- [1] 《圣经》。
- [2] M. 兰德曼：《哲学人类学》，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8 年版。
- [3] 北京大学哲学系编：《西方哲学原著选读》，商务印书馆 1983 年版。
- [4] 张志伟：《西方哲学史》，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2 年版。
- [5] 余谋昌 王耀先：《环境伦理学》，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4 年版。
- [6]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2 卷，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
- [7]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6 卷，人民出版社 1971 年版。
- [8] 马克思：《德意志意识形态》，人民出版社 1961 年版。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2 卷，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92 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2 卷，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178 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2 卷，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128 页。

^④ 余谋昌：《马克思和恩格斯的环境哲学思想》，载《中国人民大学书报资料中心〈哲学原理〉》2006 年第 3 期。

^⑤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版，第 35 页。